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公司股价于2024年11月14日、15日、18日出现较大幅度波动，但公司基本面无任何变化，且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为避免投资者损失，公司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提示相关风险如下：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风险

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1条的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再次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二、业绩亏损及净资产为负的风险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446.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87.20万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628.5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ST博信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风险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滚动市盈率、市净率亏损风险

截至2024年11月18日，公司滚动市盈率、市净率均为亏损。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